

证券代码：837835

证券简称：中哲创建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中哲创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7年8月，因经营发展需要，中哲创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浙江慧玻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玻璃采购框架合同》，约定公司向浙江慧玻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玻璃，合同金额为3500万元人民币，合同履行期限为2017年8月16日至2019年4月15日。

2018年4月17日，浙江慧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通过股权转让取得浙江慧玻科技有限公司56%的股权，公司股东、监事黄哲军通过转让取得浙江慧玻科技有限公司5%的股权，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本次转让后，许传惠、张晓芳夫妇成为浙江慧玻科技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浙江慧玻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关联方。上述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张晓芳、许传惠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两人系夫妻关系。

浙江慧玻科技有限公司为许传惠、张晓芳夫妇实际控制的企业。

黄哲军为公司股东、监事，持有浙江慧玻科技有限公司 5%的股权。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年4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关联董事许传惠、张晓芳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张晓芳	杭州市西湖区世贸丽景城玉泉苑3单元**室	-	-
许传惠	杭州市西湖区世贸丽景城玉泉苑3单元**室	-	-
黄哲军	浙江省嵊州市石璜镇溪西村		-
浙江慧玻科技有限公司	嵊州市甘霖镇南工贸区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黄哲军

（二）关联关系

张晓芳、许传惠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两人系夫妻关系。

浙江慧玻科技有限公司为许传惠、张晓芳夫妇实际控制的企业。

黄哲军为公司股东、监事，持有浙江慧玻科技有限公司 5%的股权。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7年8月，公司与浙江慧玻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玻璃采购框架合同》，约定公司向浙江慧玻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玻璃，合同金额为3500万元人民币，合同履行期限为2017年8月16日至2019年4月15日。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遵循“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与关联方签订相关协议，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满足公司经营需要，是合理的、必要的、真实的。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允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行为。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哲创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哲创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